

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陕高企办发〔2020〕13号

关于陕西省 2020 年第二批异地搬迁 高新技术企业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规定，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已完成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名单后附）的异地搬迁手续办理工作，现予以公告。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和《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继续有效，证书和有效期不变。

特此公告。

附件：陕西省 2020 年第二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公示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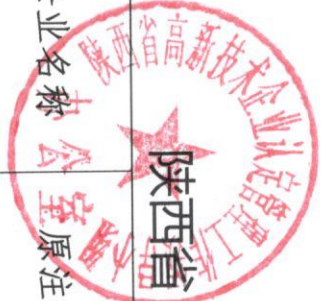
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0月22日



附件：

陕西省 2020 年第二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公告名单



序号	原企业名称	原注册地址	现企业名称	现注册地址	高企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1	北京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工业开发区广平大街6号1号楼101号	北方长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航天东路699号军民融合创新园(B区)11栋2层	GR2017111002225	2017年10月25日